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5定-004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5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冀中能源	股票代码	0009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闫云胜	李英	
办公地址	河北省邯郸市中兴西大街191号	河北省邯郸市中兴西大街191号	
传真	0319-2068666	0319-2068666	
电话	0319-2098828	0319-2068312	
电子信箱	000937@jinyy.com.cn	jzny000937@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业务包括煤炭、化工、新材料、现代服务四大板块,其中煤炭为公司的主要产品,2025年,公司原煤产量2,681.79万吨,煤炭销量2,413.12万吨,煤炭销售收入117.88亿元,主业煤炭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77.86%;公司煤炭产品按用途分为炼焦煤和动力煤,其中,炼焦煤具有低灰、低硫、粘结性强等特点,主要用于钢铁行业;动力煤具有低硫、低磷、高挥发分等特点,主要用于发电、建材、化工等行业。

公司依托自身资源优势及技术优势,通过独立开发与兼并重组等方式实现资产及业务整合,通过科技和管理创新实现有序开发,坚持以煤为主的发展思路,不断壮大煤炭主业,在资源依托型实、规模效应显著、抗风险能力较强基础上形成开风源产业及产品优势。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物资供应分公司行使物资管理职能,负责公司物资管理政策、制度、办法制定及监督考核;对物资价格的审查;组织机关职能部室对采购计划、物资技术参数的审查;物资采购资金预算审核和采购计划的确定下达;物资质量、物资管理标准化的监督管理检查工作;物资采购计划的价格公示和对标工作;各矿(厂)与物资供应分公司的业务协调,纠纷处理和公司安排的其它工作。

(2)生产模式

公司编制年度生产计划,生产技术部组织各部门对各矿井煤田地质赋存条件、储量分布状况、煤质指标、生产能力和生产进度安排等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年度煤炭采掘计划、年度采煤工作面接替计划和季、月度分解计划,由生产技术部汇总工作计划并上报审查,各矿井按照审批下达的总体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各生产矿井员工负责生产过程安全、生产、技术现场作业,公司生产、安全、技术等业务主管部门对生产过程进行指导、监督、考核,保证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目标的实现。

(3)销售模式

运销分公司负责煤炭销售管理工作,从计划安排、价格管理、货款回收等方面实行统一管理;运销分公司根据价格委员会制定的价格政策与各产品签订销售合同,进行销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53,675,353,442.48	53,196,088,650.56	0.90%	52,328,007,12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17,770,148.01	20,942,496,643.34	-8.71%	22,511,951,763.35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5,140,173,815.27	18,731,475,149.87	-19.17%	24,329,543,68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646,513.46	1,208,301,746.48	-49.30%	4,944,338,82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4,356,649.27	1,251,022,363.38	-67.68%	3,077,659,12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828,743.19	2,490,896,773.83	-21.32%	4,590,375,586.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34	0.3420	-49.30%	1.39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34	0.3420	-49.30%	1.39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	5.56%	-2.49%	22.6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24,492,878.01	3,268,813,779.98	3,364,110,004.48	4,482,757,15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929,621.28	29,159,477.82	59,104,157.93	205,453,25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352,576.19	23,767,940.62	67,154,713.38	10,081,41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01,440.75	467,516,706.33	527,298,363.46	837,712,232.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7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9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3.72%	1,191,341,498.00	0.00	不适用	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0%	597,142,952.00	100,149,623.00	质押	298,571,476.00	
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3%	51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88%	243,252,041.00	0.00	质押	111,603,2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2%	32,412,288.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31,745,430.00	0.0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27,302,535.00	0.00	不适用	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72%	25,439,020.00	0.00	不适用	0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23,930,265.00	0.00	不适用	0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7%	20,000,000.00	0	质押	10,000,000.00	
					冻结	4,5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为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本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冀中能源集团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335,000,000股,峰峰集团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94,128,524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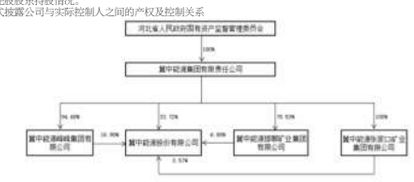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4冀能股份MTN001A	102480629	2024年02月28日	2026年02月28日	71,680	2.88%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4冀能股份MTN001B	102480630	2024年02月28日	2027年02月28日	51,312.5	3.15%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冀能股份MTN002	102483126	2024年07月18日	2029年07月19日	50,833	3.34%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24冀能股份MTN003A	102484973	2024年11月15日	2026年11月18日	30,420.7	2.39%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24冀能股份MTN003B	102484974	2024年11月15日	2026年11月18日	40,186.67	2.8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完成利息兑付。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维持"24冀能股份MTN001A"和"24冀能股份MTN001B"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9.54%	54.71%	4.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0,435.66	125,102.24	-67.53%
EBITDA全部债务比	11.94%	16.70%	-4.76%
利息保障倍数	2.86	4.33	-34.25%
流动比率	0.81	0.9	-10.00%
速动比率	0.74	0.82	-9.7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8	6.33	-24.17%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41	7.78	-17.61%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事项请参阅公司2025年度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6临-013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1、为支持子公司发展,保证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2026年度,公司拟通过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2.81亿元的委托贷款,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中新材")提供委托贷款不超过2亿元,为全资子公司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峰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不超过1亿元,为控股子公司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煤业")提供委托贷款不超过7.81亿元,为控股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段王煤业")提供委托贷款不超过2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订相关合同和协议。

青龙煤业的另一股东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冀中")将同比例提供担保。因段王煤业的其他股东不能同比例提供委托贷款,也不能按期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公司将要求段王煤业提供反担保。

2、同时,财务公司与公司同属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向公司收取贷款金额万之一的手续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通过财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事项决策程序

1、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姜宏营先生、高文赞先生、高晓峰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此次关联交易发表了审核意见。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及被提供贷款方介绍

(一)财务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104337206A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中华北大街3号金圃大厦B座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高文赞

注册资本:55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承销成员单位企业债券;固定收益类有价投资;中国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与公司的关系:财务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之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24,885.20	1,983,939.76
负债总额	1,401,743.65	1,390,823.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3,141.55	593,116.35
营业收入	31,176.51	32,387.27
利润总额	40,021.71	29,944.15
净利润	30,025.20	22,457.26

3、财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冀中新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河北省邢台市沙河市经济开发区高村村东

法定代表人:谭金生

成立时间:2019年6月6日

注册资本:117,100万元

主营业务: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销售等。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冀中新材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5,679.97	377,397.83
负债总额	159,685.79	165,376.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994.18	212,021.49
营业收入	112,245.65	76,310.13
利润总额	5,020.60	293.86
净利润	3,972.69	1,468.24

3、冀中新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邯峰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河北省邯郸市峰峰矿区峰峰镇太中路2号

法定代表人:于军

成立时间:2022年02月25日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煤炭批发;焦炭、铁精粉、铁矿石、化肥、有色金属(不含稀有贵重金属)的销售等。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邯峰公司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58,807.55	904,021.60
负债总额	431,455.78	594,448.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351.77	309,573.01
营业收入	335,339.96	468,185.78
利润总额	16,768.79	74,985.22
净利润	15,913.62	58,249.22

3、邯峰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青龙煤业

1、基本情况

名称: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099605295W

注册地址:太原市阳曲县东黄水镇西殿村

法定代表人:刘彪

注册资本:91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销售、洗选、加工。

与公司的关系:目前,公司持有青龙煤业90%股权,关联方山西冀中持有青龙煤业10%股权。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1,846.09	112,504.87
负债总额	106,519.77	102,749.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26.32	9,755.64
营业收入	4.20	4.8
利润总额	-4,429.32	-4,755.00
净利润	-4,429.32	-4,755.00

3、青龙煤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段王煤业

1、基本情况

名称: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129117222T

注册地址:山西省晋中市寿阳县平舒乡段王村

法定代表人:冯印普

注册资本:18,106.9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煤炭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煤制品制造;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目前,公司直接持有段王煤业83.21%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持有段王煤业0.74%股权。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8,051.91	516,863.52
负债总额	178,637.11	152,691.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414.80	364,172.00
营业收入	228,057.59	240,423.17
利润总额	50,182.54	65,544.30
净利润	35,899.89	49,818.79

3、段王煤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委托贷款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有利于保证子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和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子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持续推进。本次委托贷款不会对公司日常运营、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整体风险水平可控,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四、累计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余额为人民币87,613.7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8%,无逾期金额。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支付财务公司委托贷款手续费6.65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60.61亿元。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对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本次委托贷款事项可以更好地发挥财务公司资金集中管理优势,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可以支持子公司的建设资金需求。本次委托贷款确定有合理的利率及结息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该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6临-012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担保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中新材")、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峰公司")。

2、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6年计划为公司之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31.5亿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6.48%,其中计划为全资子公司冀中新材提供担保19.5亿元,计划为全资子公司邯峰公司提供担保12亿元。

3、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为2026年度担保计划,且均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因此不需提供反担保。

4、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止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5、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鉴于上述担保事宜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且冀中新材、邯峰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均不高于70%,故2026年担保事宜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4月27日,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担保事宜的议案》。根据实际经营需要,2026年计划为公司之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31.5亿元,约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6.48%,其中计划为冀中新材提供担保19.5亿元,计划为邯峰公司提供担保12亿元。

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担保总额度内总额控制、分期执行,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42.51%	117,286.93	77,713.07	16.20%	否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	100%	56.86%	40,000.00	80,000.00	6.28%	否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河北省邢台市沙河市经济开发区高村村东

法定代表人:谭金生

成立时间:2019年6月6日

注册资本:117,100万元

主营业务: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销售等。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冀中新材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冀中新材近两年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5,679.97	377,397.83
负债总额	159,685.79	165,376.34
净资产	215,994.18	212,021.49
营业收入	112,245.65	76,310.13
利润总额	5,020.60	293.86
净利润	3,972.69	1,468.24

冀中新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河北省邯郸市峰峰矿区峰峰镇太中路2号

法定代表人:于军

成立时间:2022年02月25日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煤炭批发;焦炭、铁精粉、铁矿石、化肥、有色金属(不含稀有贵重金属)的销售等。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邯峰公司100%的股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邯峰公司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58,807.55	904,021.60
负债总额	431,455.78	594,448.59
净资产	327,351.77	309,573.01
营业收入	335,339.96	468,185.78
利润总额	16,768.79	74,985.22
净利润	15,913.62	58,249.22

邯峰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保证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助于子公司稳健发展。

五、董事会意见

1、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保证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助于子公司稳健发展。

2、冀中新材、邯峰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

3、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公平、合理,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209,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96%;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57,286.9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23%。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6临-014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改《公司章程》原因

(一)增加公司经营范围

为满足公司长远经营发展需要,结合整体业务布局与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在经营范围新增"测绘服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及选矿深加工,金属矿石、精粉、深加工产品的销售等",同时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二)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

以2025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派发现金353,354,685元,转增股本353,354,685股。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533,546,85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353,354,685元(含税);合计转增股本353,354,68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886,901,535股。

二、《公司章程》拟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经营范围的增加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公司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33,546,850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86,901,535元。
第十五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装卸搬运;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紧固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阀门和旋塞销售;轴承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汽车销售;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煤炭洗选;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会议及展览服务;燃气经营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洗染服务;服装服饰零售;礼品花卉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装卸搬运;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测绘服务;供暖运行维护服务;煤炭及洗煤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煤矿专用设备制造;煤矿专用设备销售;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选矿设备销售;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五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装卸搬运;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紧固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阀门和旋塞销售;轴承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汽车销售;润滑油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煤炭洗选;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热力生产和供应;会议及展览服务;燃气经营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洗染服务;服装服饰零售;礼品花卉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装卸搬运;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测绘服务;供暖运行维护服务;煤炭及洗煤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煤矿专用设备制造;煤矿专用设备销售;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选矿设备销售;煤炭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电力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餐饮服务;住宿服务;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533,546,850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886,901,535股,均为普通股。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将按照以上修改内容,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本次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后正式生效施行。《公司章程》修订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为准。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26临-008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每股分配比例:以2025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

2、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6]第0585号)确认,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12,646,513.4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1,019,721,170.62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148,994,555.65元,减去分配的2024年股利2,120,128,110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合并口径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9,363,245,018.43元,母公司口径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8,234,028,863.30元。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6]第0585号)确认,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合并口径资本公积为3,147,003,477.46元,母公司口径资本公积为4,486,113,190.02元。

3、根据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为提高股东回报,促使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结合公司未分配利润的情况,公司提出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5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股,共计派发现金353,354,685元,转增股本353,354,685股。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3,533,546,85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353,354,685元(含税);合计转增股本353,354,68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886,901,535股。

4、相关说明

(1)本年度公司未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股份回购。

(2)本次利润分配金额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7.68%。

(二)上报分红方案的调整原则

若公司股本总额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发生变化,将按照分红总额固定不变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基数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53,354,685	2,120,128,110	2,826,837,48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2,646,513.46	1,208,301,746.48	4,944,338,825.8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363,245,018.4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234,028,863.3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300,320,27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55,095,695.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300,320,275.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说明:公司2023年、2024年、2025年均进行现金分红,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承诺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2024年度、2025年度公司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1,039,239,373.64元、638,385